|  |
| --- |
| 上海外国语大学规范性文件审批表（示例表） |
| 申请部门 | 　校长办公室 | 联系人：杨雅静 |
| 规范性文件名称 | 　上海外国语大学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办法 |
| 规范性文件制定的背景（包含必要性、拟解决的问题、学校是否有相似规范、其他高校可供参考的经验及实施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困难及解决途径等内容） | 另附起草说明 |
| 规范性文件核心内容和流程图 （内容较多可以附后） | 另附页说明 |
| 是否存在类似规范性文件 | □是，文号及文件名称 √否 |
| 是否存在规范性文件制定的上位依据 | √是，文号及文件名称 《规章制定程序条例》（2001年11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22号公布　根据2017年12月22日《国务院关于修改〈规章制定程序条例〉的决定》修订）；《法规规章备案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37号）；《上海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规定》（2016年10月9日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46号公布））□否 |
| 是否对已有规范性文件的修改或修订 | √新立□修改，文号及文件名称 □修订，文号及文件名称  |
| 是否废止或宣布失效已有的规范性文件 | □是，文号及文件名称 √否 |
| 拟制定规范性文件的类别 | √基础规范（建议上会讨论） □实施规范（建议分管领导审核） |
| 进行意见征询的范围（可多选） | √向相关主体征询意见（校内相关部门、院（系）、科研院（所）、教职员工、学生）□公示草案□教职工代表大会或团长扩大会议讨论□学生代表大会或学代会常设委员会讨论 |
| 信息公开属性 | √主动公开 □依申请公开 □不予公开 |
| 规范性文件拟发文日期 | 完成日期：2018年2月 |
| 发起部门负责人签字 |  |
| 以上内容需要申请部门在提起发文申请时以附件形式提交，以下流程性内容在OA系统中自动流转 |
| 规范性文件制定可能涉及的其他部门会签意见 |  |
| 校长办公室意见建议 |  |
| 校领导意见建议 |  |
| 校长办公会议 |  |